# 制度流程管理规定

- 1. 目的:为了规范各类制度、流程的编订、修订、发布、使用管理,确保制度和流程的严肃性和时效性,特制定此规定。
- 2. 范围:本规定适用于\*\*医院制度以及流程的制定、审核、批准、 发布修订、废止的管理。

#### 3. 原则:

- (1)目的性原则:制度的出台是服务于医院管理的需求,杜绝形同虚设的制度:
- (2)精简性原则:制度结构合理、格式严谨划一、条文简洁精要, 杜绝冗长臃肿,模棱两可的制度;
  - (3) 时效性原则:制度的制定、修订、废止应当及时,确保最大程度地贴近管理的需要,但制度更新应当考虑新旧衔接和继承的问题。
  - (4) 衔接性原则: 医院各部门制定的制度应当与医疗相关法律法规、技术操作规范、诊疗指南等为依据,不能有冲突或者违背。
- (5) 规范性原则:制度的制定、修改、废止应当严格遵循程序进行,杜绝随意和随机的管理行为。

## 4. 职责:

- (1) 医院各分管院长负责制度流程审批、签发。
- (2) 医院办公室负责所有制度的下发、存档和废止的管理,特殊 文件、制度报上级卫生行政部门备案。

### 5.制度的范围:

- (1) 医院规章制度、医疗质量管理制度、应急预案、流程等。
- (2)各科室内部规章制度、流程和岗位说明书、临时性、阶段性 且仅局限于部门管理范围的专项规定不纳入本规定的"制度"范围。
  - 6.制度、流程制定(修订):
- (1)医院各职能部门应当根据医院发展、科室管理等方面的需求, 及时制定(修订)相应的制度流程;
- (2)制度签发后立即组织培训、实施,并注意执行过程中的检查和反馈。
- (3)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,归口部门应当及时制定(修订)相关制度,如未及时制定(修订),上级管理部门可以责成归口部门实施。
  - ①管理机制发生较大调整的;
  - ②部门管理职能或者管理架构发生较大调整的;
  - (3)经实践证明是无效的管理制度未及时进行删减;
  - ④诊疗过程或管理出现漏洞。每一年,根据医院工作安排, 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及中层领导会议,组织对重要制度及流程进行 修订,必要时报上级管理部门备案。

# 7.制度文本格式:

- (1) 文本结构: 篇、章、节; 制度正文后附流程和表格。
- (2)字体字号:制度标题为宋体二号加粗;正文为宋体三号(正文内小标题加粗)。
- (3) 排版格式:页边距上下 2.54cm,左右 3.17cm;制度标题段后 1 行间距;正文的间距为固定值 25 磅。

(4) 序号要求: 按程序文件编制的要求编排序号, 严禁出现英文字母。

#### 8.制度审核:

- (1)制度制定(修订)出初稿后,应在两个工作日内,通过收集各部门对制度的修改意见。特殊性、机密性的制度经院长认可,可以不经此程序。
  - (2) 经审核的制度,由制度发起分管院长签发。
  - (3) 制度审核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,应予驳回:
  - ①严重偏离建章立制的原则、违法国家相关法律法规、医疗操作规范的:
    - ②制度拟定部门未征集相关部门意见。
  - 9. 制度签发:
- (1)各部门根据相关素材进行最终的修订工作后,按流程完成审核,并由分管院长签发,由医院办公室统一下发至各科室。
  - (2) 适用于各科室内部管理的制度,由科室负责人签发。

# 10.备案存档:

- (1) 所有制度文件必须在医务科及医院办公室存档, 重要制度文件及时向上级部门备案。
  - 11. 制度废止:
    - (1) 新制度出台,原有制度即自动作废;
- (2)对于失去实效的制度,归口科室可以申请作废,经分管院长 批准后作废,并在医务科备案。